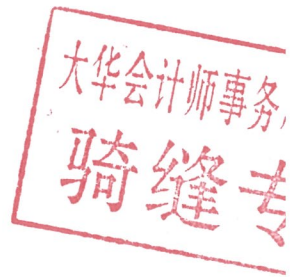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078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2
二、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 评价报告	1-4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0781 号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鉴证了后附的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强联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涉及的2019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一、管理层的责任

新强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以及确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新强联公司2019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新强联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新强联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

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的遵循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四、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新强联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
定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
效的内部控制。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新强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
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我们同意本报告作为新强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二日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圣久锻件有限公司。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战略规划管理、预算管理、费用管理、生产成本管理、采购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管理、资金活动管理、投融资管理、研究与开发、销售业务管理、财务报告、担保业务、关联交易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合同管理等。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生产成本管理、采购管理、资金活动管理、销售业务管理、投融资管理、财务报告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洛阳新强联轴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根据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公司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将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具体如下表：

缺陷等级	定量标准（错报比例）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或已经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营业收入的3%，或者绝对金额大于等于1,000.00万元； （2）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或已经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3%，或者绝对金额大于等于1,000.00万元。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 （1）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公司已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重大差错； （3）外部审计发现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 （4）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缺陷等级	定量标准（错报比例）	定性标准
重要缺陷	（1）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或已经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营业收入的1%但小于3%，或者绝对金额大于等于200.00万元，小于1,000.00万元； （2）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或已经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1%但小于3%，或者绝对金额大于等于200.00 万元，小于1,000.00万元。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	（1）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或已经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1%，或者绝对金额小于200.00万元； （2）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或已经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1%，或者绝对金额小于200.00万元。	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将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具体如下表：

缺陷等级	定量标准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或已经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营业收入的3%，或者绝对金额大于等于1,000.00万元； （2）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或已经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3%，或者绝对金额大于等于1,000.00万元。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 （1）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2）违反相关法规、公司规程或标准操作程序，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3）出现重大舞弊行为； （4）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造成按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 （5）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	（1）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或已经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营业收入的1%但小于3%，或者绝对金额大于等于200.00万元，小于1,000.00万元； （2）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或已经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1%但小于3%，或者绝对金额大于等于200.00 万元，小于1,000.00万元。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 （1）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2）违反公司规程或标准操作程序，形成损失； （3）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造成按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损失； （4）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缺陷等级	定量标准	定性标准
一般缺陷	(1)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或已经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1%，或者绝对金额小于200.00万元； (2)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或已经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1%，或者绝对金额小于200.00万元。	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以上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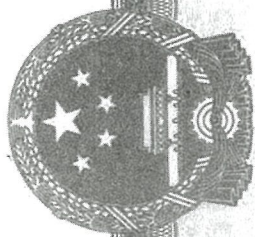
本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二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梁春, 杨雄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年度审计、代理记账; 出具审计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审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 11月 20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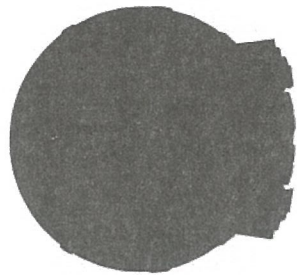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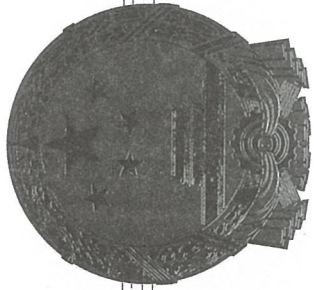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 0003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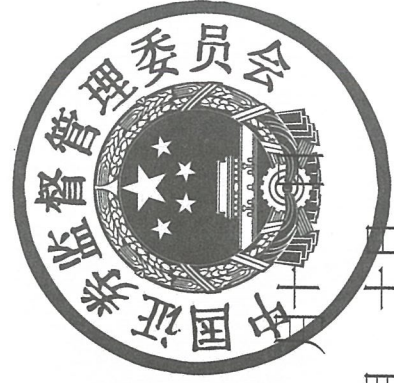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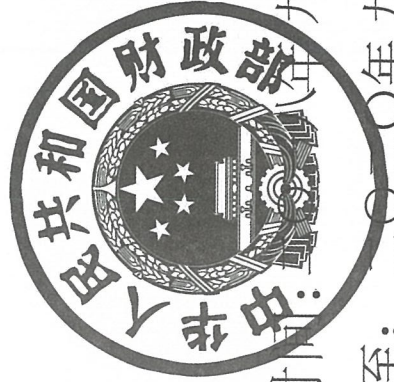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日



姓名 李洪议
Full name 男
性别
出生日期 1973-09-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普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805197309301013
Identity card No.



2014.9.8

2015-04-01



110002590000

证书编号: 11000259000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12-01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年 12月 11日
2011年 12月 11日
2012年 12月 11日
2013年 12月 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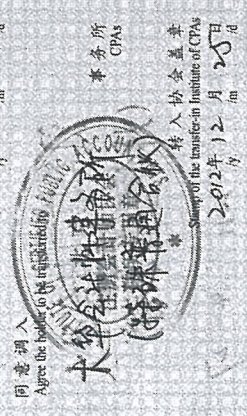
记

ation



姓名: 李洪议
证书编号: 110002590006
2010-05-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1月1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1月1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1月1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1月13日



姓名 关德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10-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达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1011419811018361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190001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08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

